

南通市崇川区数据局

崇数据批（2025）145 号

关于新建路新村 5 幢、6 幢老旧小区及周边 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南通市崇川区虹桥街道办事处：

《关于新建路新村 5 幢、6 幢老旧小区及其周边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申请》（崇虹办发〔2025〕23 号）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改善区域环境，提升城市品质，根据《崇川区推进现代化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工作联席会议（城建类）第 5 次会议备忘录》（第 5 号）、《关于新建路新村 5 幢、6 幢老旧小区及周边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》（崇数据批〔2025〕141 号），同意你单位实施新建路新村 5 幢、6 幢老旧小区及周边改造项目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新建路新村 5 幢、6 幢老旧小区及周边，桃坞路与姚港路路口。

三、项目建设内容：新建路新村 5 幢、6 幢老旧小区及周边市政配套基础设施改造提升（包含弱电、路灯、无障碍设施改造，雨污分流，道路修缮），建筑物屋面、外墙、楼



梯等公共部位维修，改造面积约 2443 平方米；桃坞路与姚港路路口架空线整治；新建路新村 6 幢门前店牌店招整治等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400 万元，所需资金由区财政拨付。

五、在项目建设中应严格执行《招标投标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并根据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》（详见附件），认真组织项目招标投标工作。

六、接文后，请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初步设计方案报我局审批。在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定的手续办理完备前，不得开工建设。

七、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 2 年，自批复之日起计算。在批复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，应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届满前 30 日向我局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批复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，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，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。

八、本项目代码：2508-320602-89-01-410552。

特此批复。

附件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

南通市崇川区数据局

2025 年 8 月 12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市数据局，区发改委、财政局、市政和绿化管理局、住建局、城管局、审计局、应急管理局、统计局。

崇川区数据局

2025 年 8 月 12 日印发



附件

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

项目单位：南通市崇川区虹桥街道办事处

项目名称：新建路新村 5 幢、6 幢老旧小区及周边改造项目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前期咨询	√			√	√		
设计	√			√	√		
监理	√			√	√		
工程施工	√			√	√		
设备材料	√			√	√		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  2025 年 8 月							

